

雨城区全域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晏场镇三江村道路)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姓名	张启东	工作单位	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手机号码	13666277271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066		
根据现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对建设单位雅安市兴雨农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宣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雨城区全域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晏场镇三江村道路)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提出了修改完善意见。专家对修改完善后的报告表进行了复核,出具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雨城区全域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晏场镇三江村道路)(以下简称“工程”或“项目”)位于雅安市雨城区晏场镇,起点坐标:东经103°7'33.728",北纬29°44'15.154",终点坐标:东经103°6'22.033",北纬29°42'33.192"。 道路起点至K1+219.041场镇段按小交通量农村公路标准四级公路(Ⅱ类)技术指标,单车道宽3.5m,路肩宽0.5m,路基全宽4.5m,K1+219.041至终点段进行现有路面提升改造和完善排水、照明、交安设施。拆除重建沿线桥梁1座和涵洞14座。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99hm²,其中永久占地3.81hm²,临时占地0.18hm²,占地类型为交通运输用地、耕地、住宅用地和其他土地。项目土石方开挖总量为1.04万m³,回填总量为0.39万m³,无借方,余方0.65万m³,余方运至雅安市雨城区现代化农业立体优质种猪繁育项目综合利用(表土和一般土方用于土地整治绿化,石方用于停车场回填),未设置取料场与弃渣场。 项目总投资1617.71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191.47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项目计划于2024年8月开工,2025年1月完工,总工期6个月。 2024年06月28日,雅安市雨城区交通局出具了关于对雨城区全域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晏场镇三江村道路)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 项目所在的雅安市雨城区位于西南紫色土区,容许土壤流失量500t/(km²·a),			

建设场地土壤侵蚀强度和类型表现为微度水力侵蚀。项目所在的雅安市雨城区晏场镇不属于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属于雅安雨城市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以及重要湿地等。

二、建设单位委托编制单位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对有效防控因项目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及其危害以及主管单位规范管理建设单位具有积极意义。报告编制内容基本全面,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规定和要求。项目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防治标准正确,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5年合理。

三、项目及项目区自然概况介绍基本清楚。

四、项目水土保持评价内容基本全面。

五、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方案基本可行。

六、水土保持措施总体设计方案基本可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基本合理;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99hm²。

七、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要求符合文件规定。

八、水土保持投资编制及效益分析基本合理。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128.08万元,其中:主体工程计列水土保持措施投资107.89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20.19万元。新增措施中:工程措施1.69万元,临时措施0.80万元,临时措施费用6.96万元,独立费用4.19万元,基本预备费1.3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5.187万元。

九、水土保持管理基本完善。

十、附件基本齐全。

十一、附图基本齐全。

综上所述,方案可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批复后的本报告表可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主要依据。

专家:



日期: 2024年7月3日